

厦门建发钢铁集团有限公司

人权政策

1 目的

为规范公司人权保护相关工作，尊重和保护员工及相关利益相关方的合法权益，营造规范、有序、和谐的工作环境，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发展，制定本政策。

2 适用范围

本政策适用于建发钢铁集团及所属全资、控股公司。

3 一般原则

- 3.1 公司遵守国家有关劳动用工、职业健康安全等法律法规，尊重员工及相关利益相关方的合法权益。
- 3.2 公司坚持公平、规范的用工原则，在员工招聘、培训、晋升等方面提供平等机会，不因性别、民族、年龄、宗教信仰等因素实施违法歧视。
- 3.3 公司依法保障员工合法权益，重视员工意见沟通，支持员工通过合理渠道表达意见和诉求。
- 3.4 公司反对任何形式的强迫劳动和雇佣童工，禁止工作场所中的骚扰、霸凌等不当行为，营造健康、安全的工作环境。

4 公司职责

- 4.1 公司结合经营实际开展人权保护相关工作，关注员工、供应商及其他利益相关方的合法权益。
- 4.2 公司根据实际需要开展相关培训与宣传，增强员工合规意识和权益保护意识。
- 4.3 公司遵守国家有关薪酬、工时、休息休假等规定，依法保障员工合法权益。
- 4.4 公司建立员工沟通及意见反馈渠道，对相关问题依法依规处理。
- 4.5 公司倡导供应商及合作伙伴依法合规经营，共同营造规范、负责任的商业环境。

5 生效

本政策经公司管理层审议通过后实施，自发布之日起生效。

厦门建发钢铁集团有限公司

2026 年 月 日